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OWERLEADER SCIENCE &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外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6)

**成立合營企業**

董事會宣佈，於2010年1月11日，本公司與合營夥伴就成立合營企業訂立章程細則。合營企業將由本公司與合營夥伴分別擁有30.07%及69.93%。

由於其中一個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逾5%惟全部均低於25%，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成立合營企業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成立合營企業**

董事會宣佈，於2010年1月11日，本公司與合營夥伴就成立合營企業訂立章程細則。

**註冊資本**

合營企業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55,880,000元(相當於約177,136,000港元)。合營企業之資本架構將分佈如下：

合營企業訂約方	出資		股權百分比 (%)
	人民幣元	相當於港元 (概約)	
深圳市潮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39,000,000	44,318,000	25.02
深圳市普福臨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2,000,000	2,273,000	1.28
本公司	46,880,000	53,272,000	30.07
創世紀轉基因技術有限公司	30,000,000	34,091,000	19.25
肖木城	3,000,000	3,409,000	1.92
紀力駒	2,000,000	2,273,000	1.28

合營企業訂約方	出資		股權百分比 (%)
	人民幣元	相當於港元 (概約)	
深圳市年年豐糧油有限公司	10,000,000	11,363,000	6.42
深圳市潤德投資有限公司	6,000,000	6,818,000	3.85
張慶洲	5,000,000	5,682,000	3.21
李茂水	5,000,000	5,682,000	3.21
深圳市粵美特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5,000,000	5,682,000	3.21
陳健輝	2,000,000	2,273,000	1.28

本公司向合營企業出資的金額乃按照《深圳市小額貸款公司試點管理暫行辦法》規定主發起人出資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總額的30%而釐訂，並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本公司及合營夥伴各自將於2010年1月15日或之前以現金支付彼等之合營企業註冊資本出資部份。

合營企業將主要向中小企提供發展、管理及財務事宜方面的小型融資及顧問服務。合營企業將在本公司財務報表內被列作聯營公司之權益處理。

### 分佔利潤

合營企業之利潤將由合營企業之合營夥伴按彼等各自在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出資比例分佔。

### 年期

合營企業的經營期限為20年。

### 合營企業的董事會

合營企業的董事會將由九名董事組成，並將於合營企業的股東大會推選。合營企業的每名合營夥伴將有權按彼等各自於合營企業的股權比例，提名人選以供推選為合營企業的董事。

### 進行交易的理由及得益

成立合營企業是為適應金融體制改革，有效緩解中小企業特別是深圳潮商中小企業、個體工商戶及個體創業者等融資問題，引導深圳潮商龐大的民間融資活動合法化和規範化，為廣大的潮商中小企業提供資金支持，提高民營中小企業的抗風險能力，促進深圳

市經濟社會又好又快發展。成立合營企業同時也是本公司涉足金融行業的機會，向伺服器以外行業延伸，進一步提高經營效益考慮。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相信，成立合營企業的條款屬公平合理，為正常商業條款，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 一般事項

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電腦伺服器、銷售及分銷平台及配件產品及電腦伺服器租賃。

深圳市潮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金融、地產等投資業務。

深圳市普福臨投資開發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商業地產的開發、綜合物流等。

創世紀轉基因技術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棉花、油菜、小麥等農作物功能基因研究、新品種選育、生產、加工、銷售新品種植物及提供相關技術服務等。

深圳市年年豐糧油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糧油專業進出口貿易、港口儲運、生產加工和銷售。

深圳市潤德投資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石油化工產品的批發和零售、加油站的建設和房地產開發、貨物運輸等業務。

深圳市粵美特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石油化工和房地產投資等業務。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得悉及確信，合營夥伴及彼等各自的實益擁有人(倘適用)於本公告日期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由於其中一個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逾5%惟全部均低於25%，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成立合營企業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如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深圳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外資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合營企業」	指	深圳市潮商小額貸款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合營夥伴」	指 本公告「註冊資本」一段「合營企業訂約方」下所述合營企業的股東(本公司除外)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定貨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深圳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李瑞杰**

香港，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三日

就本公告而言，為方便說明，已於適用情況下採用1.00港元兌人民幣0.88元的兌換率，此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或應可或可以在相關日期或任何其他日子按某個指定兌換率兌換。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之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告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有所誤導；及(3)所有在本公告內表達之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基礎。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十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李瑞杰先生、董衛屏先生、張雲霞女士及馬竹茂先生；非執行董事孫偉先生、王立新先生及李東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蔣白俊先生、陳紹源先生及郭萬達博士。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之日起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留七日。

\* 僅供識別